

金凤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金凤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1. 主动公开工作情况。2021 年，应急管理局公开各类信息 243 条，其中“自然灾害普查”12 条、“政府工作”29 条、“安全生产执法”36 条、“应急演练”34 条、“财政资金”3 条、“行政规范性文件”4 条、“重点工作”1 条、“政策解读”1 条、“安全生产”58 条、“应急管理”42 条、“政府开放日”4 条、“部门工作报告”2 条、“机构职能”3 条、“部门文件”12 条，补充修正公开文件 17 条。

2.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1 年，金凤区应急管理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件，不存在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或减免收费情况，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而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也没有受理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咨询和投诉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的信息。接受群众咨询通过口头、电话、网络等方式受理，均得到及时妥善解答。

3. 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工作情况。一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对公开范围、公开形式、公开时限等内容进行规范，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紧跟形势要求，全面落实到位。二是成立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了局长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具体业务人员相互配合的工作机制。同时明确专人负责政务公开的日常工作和工作职责，制定了工作计划，做到有领导分管、有工作机构负责、有专人承办，有计划安排。三是加强政务公开有关法规政策的学习与宣传，利用例会、学习会定期通报政务公开工作情况，引导全局上下牢固树立政务公开意识。主要领导经常指导政务公开工作，各分管领导各司其职、严格把关，切实抓好政务公开信息审核把关工作，确保政务公开流程透明化、内容规范化、责任制度化。

4.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按照政府网站建设指引和考核要求，进一步熟悉和使用门户网站平台发布功能，把金凤区政府门户网站作为公开信息的重要途径，加快推进新型行政服务中心建设，发挥好平台作用，推动政务热线与政府系统公开系统互联互通。不断强化新媒体运营，加大政务微博的运营力度，定期发布工作动态信息及各类政策，对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等领域的规范性文件进行解读，方便群众了解政府工作，获取各类政府信息，促进了政策的落地生根。使信息公开载体更加多样化。

5. 监督保障情况。应急管理局及时回应公众关切，利用多种形式设立政务公开栏、政务公开点等载体开展专题宣

传，通过金凤区政府网站、智慧银川 12345、金凤应急管理微博、金凤应急管理在线教育平台微信群等多种形式，及时公开政务信息，扩大公众参与回应社会热点。2021 年共受理办结智慧银川 12345 诉求 72 件，办结率达 100%。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0	0	0	0	0	0
	(六) 其他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处理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 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公开质量有待提升。信息公开的范围还不够全面，部分网站信息同步到公开平台不够及时，信息也没有经过系统收集和梳理，导致公开平台的信息数量有限，内容不够规范，给群众查询相关信息带来不便。**二是**公开意识有待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主动性还需进一步加强，部分工作人员主动公开意识不强，工作上存在被动拖拉现象。**三是**社会宣传有待加强。对信息公开的宣传较少，群众对信息公开工作了解较少，与公众的互动还不够。

具体解决办法：**一是**提高公开水平。优化信息公开目录，拓展公开范围，强化信息整合，提升公开质量，丰富政策解

读的形式，主动回应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二是加大培训力度，提高业务水平。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积极参加区政务公开办组织的业务培训，增强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意识，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确保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三是加大宣传力度，通过网站、微信等多种途径广泛宣传信息公开工作，提高群众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知晓度。同时做好依申请公开答复工作，确保答复流程规范、及时，有效保障政府信息安全和公众知情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 2021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